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（通知）

沪交医委发〔2017〕3号

关于龚兴荣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单位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院本部机关各部（处）、室、中心：

经试岗考核，医学院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：

龚兴荣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党委办公室主任（副处级）。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
2017年2月23日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17年2月24日印发
